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新聞稿《敬請刊登》

發稿日期：107年6月22日 星期五

新聞聯絡人：招聯會公共事務經理 徐菁穗小姐

招聯會專線：(02)2368-1913

【本會訊】三年一度的大學招聯會召開第八屆預備會議，進行召集人選舉，今天(22日)上午經過常委學校校長投票，由清華大學校長賀陳弘、靜宜大學校長唐傳義連任正、副召集人。

大學招聯會召集人賀陳弘表示，第七屆主要工作是因應多元適性學習趨勢與新課綱進行考招制度的微調，需要與各界溝通的面向較多，第八屆接棒後則是要接著落實。尤其受少子化、國際化等因素影響，各大學的招生壓力、張力增加，大學要思考的問題更多、更複雜。

由於108新課綱上路後建置學習歷程檔案，協助高中生適性規劃加深加廣選修課，以銜接大學甄選資料審查時使用，賀陳弘召集人表示，高中端強烈呼籲盡早公布，希望108高一新生入學的時候，瞭解校系要怎麼使用，最遲108學年公佈讓高中有一年排課、選課的時間適應調整期，109學年上高二的時候可以在高中端實行完全了解，因此，賀陳弘認為這將是新一屆常委會的重要課題。

第七屆常委會也召開最後一次會議，討論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學業成績採計範圍、科目，為了因應新課綱上路，其中「資訊科技」、「生活科技」將列為必修，常委會決議，同意上述兩科列為繁星推薦採計單科學業成績的必修科目，至於自然科學領域新增的「探究與實作」則等課審會通過新領綱後，再予同意列入繁星推薦。

另外，108新課綱上路後國文、英文必修到高三，因此，常委會也決議擴大採計國語文、英語文高三上學期必修學分成績，於111年大學在繁星推薦時就可以納入採計。

附註：

目前繁星推薦各校系可訂的分發比序項目有7項，除各大學校系統一規定第1分發比序是「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第2至第7分發比序可由校系自訂單科學測級分或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而單科學業成績，目前規定的範圍是：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共10科，術科則有：音樂、美術、舞蹈、體育共4科。

招聯會最新決議通過後，111學年起，繁星推薦可比序的單科學業成績，確增加了「資訊科技」、「生活科技」，從目前的10科增加為12科，至於「探究與實作」則待課審會通過後授權各校自行決定。